公司代码:601366　　公司简称:利群股份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利群股份	60136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磊	崔娜
电话	0532-58668898	0532-58668898
办公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
电子信箱	lqzhengquan@iliqun.com	lqzhengquan@iliqu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733,088,444.74	14,718,948,771.16	-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21,808,342.19	4,017,722,415.56	5.0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18,701,257.73	3,718,227,431.01	-24.19
利润总额	-45,599,282.59	20,707,787.6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735,466.42	7,400,759.3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856,571.20	-44,784,745.01	-4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971,191.76	293,844,362.30	10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	0.17	减少1.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1	-6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1	-60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3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3	171,129,589	0	无	0
青岛钧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3	122,170,664	0	无	0
青岛利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2	57,737,580	0	无	0
青岛上瑞商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4	46,480,241	0	无	0
连云港市嘉瑞宝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	46,382,522	0	无	0
青岛恒荣泰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	38,882,739	0	无	0
徐恭藻	境内自然人	2.21	21,166,523	0	无	0
张月华	境内自然人	0.63	6,013,474	0	无	0
赵钦霞	境内自然人	0.62	5,994,828	0	无	0
李林	境内自然人	0.56	5,387,34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青岛钧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8.34%的股权,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青岛利群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徐恭藻、赵钦霞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二人为夫妻关系,徐恭藻为青岛钧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赵钦霞为青岛钧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9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02日(星期三)至09月0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qzhengquan@iliqu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08月27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09日(星期三)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9日(星期三)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徐瑞泽

独立董事:王竹泉

财务总监:胥德才

董事会秘书:吴磊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09日 (星期三)15:00-16: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02日(星期三)至09月0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qzhengquan@iliqu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32-58668898

邮箱:lqzhengquan@iliqu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4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金鼎大厦37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4日

至2026年9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于2026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366	利群股份	2026/9/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①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②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③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9月10日上午11:3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④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地点: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金鼎大厦三十五楼

邮编:266100

联系人:吴磊、崔娜

联系电话:0532-58668898

传真:0532-58668998

邮箱:lqzhengquan@iliqun.com

(三)登记时间:2026年9月10日上午9:00-11:30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加经营场所的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办理一照多址,在原住所不变的基础上,拟增加一处经营场所,具体地址为: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金鼎大厦35层,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因公司增加经营场所,拟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五条 公司住所: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江路78号,邮政编码:266555。	第五条 公司住所: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江路78号,邮政编码:266555。 经营场所: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金鼎大厦35层。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瑞泽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巩固深化"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成果,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公司对2026年上半年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及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评估。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增加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办理一照多址,在原住所不变的基础上,拟增加一处经营场所,具体地址为: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83号金鼎大厦35层,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因公司增加经营场所,拟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需要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数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门店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净增加5家品类专营店,关闭2家便利店、3家综合超市,关闭的综合超市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地区	门店名称	经营业态	闭店时间	经营面积(平方米)	来源
1	山东青岛	胶州西城店	综合超市	2026年2月28日	11,961.09	租赁
2	山东青岛	辛安超市	综合超市	2026年5月10日	4,075.00	租赁
3	江苏海门	南通海门店	综合超市	2026年5月31日	22,416.29	租赁

二、报告期末主要经营数据

(一)主营业务分业态情况

单位:元

经营业态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率		
	本期	上期	同比	本期	上期	同比
商业连锁	1,648,661,841.39	2,227,184,635.42	-25.98%	21.69%	18.92%	14.66%
物流供应链	729,200,334.86	993,300,502.75	-26.59%	32.40%	32.55%	-0.47%
食品工业	64,043,525.36	61,791,966.14	3.64%	0.73%	3.81%	-80.82%
其他业务	2,994,169.99	4,401,198.04	-31.97%	97.11%	98.04%	-0.95%
合计	2,444,899,871.60	3,286,678,302.35	-25.61%	24.43%	22.86%	6.86%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经营区域	主营业务收入			毛利率		
	本期	上期	同比	本期	上期	同比
山东区域	2,372,711,751.81	3,143,512,421.29	-24.52%	24.80%	23.51%	5.49%
山东省外区域	72,188,119.79	143,165,881.06	-49.58%	12.16%	8.58%	41.76%
合计	2,444,899,871.60	3,286,678,302.35	-25.61%	24.43%	22.86%	6.86%

以上经营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0744　　公司简称:华银电力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陈志杰	因工作原因	谭元章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银电力	600744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康永军	孙超
电话	0731-89687188	0731-89687288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黑石铺路35号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黑石铺路35号
电子信箱	hy600744@188.com	hy600744@188.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765,023,405.76	30,592,669,179.16	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5,870,858.64	1,636,166,688.21	5.4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802,225,738.02	4,119,585,863.01	-7.70
利润总额	109,935,840.11	243,840,632.67	-5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679,211.90	206,562,076.51	-7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595,715.99	204,851,476.95	-7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197,768.95	1,615,014,062.01	9.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7	11.39	减少7.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	0.102	-79.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	0.102	-79.41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5,4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7	608,793,971	0	无	0
大唐来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97	344,695,901	0	无	0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0	146,149,4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80	16,246,154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9,676,400	0	无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18	3,738,102	0	无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3,539,600	0	无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17	3,383,204	0	无	0
UBS AG	境外法人	0.14	2,850,124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2,820,21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与大唐来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一致行动人,上述企业中公司未知除控股股东与大唐来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能源保供特别债)	23华银电力MTN001(能源保供特别债)	102383122	2023-11-23	基础期限为3年,发行人拥有续期选择权	500,000,000	3.93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华银电力MTN0001	102584659	2025-11-06	2027-11-06	500,000,000	1.9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5华银电力MTN0002	102584719	2025-11-13	2027-11-13	500,000,000	1.9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6华银电力MTN001	102681409	2026-04-16	2028-04-16	500,000,000	1.68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6华银电力MTN002	102681838	2026-05-18	2028-05-18	500,000,000	1.67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6华银电力MTN003	102682149	2026-06-12	2028-06-12	500,000,000	1.63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92.82	93.2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4.02	1.65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26-034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2.0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方案相关内容,仅对华银电力过往生产经营指标进行分析,并对2026年度生产经营目标进行客观描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2.0专项行动的倡议》,巩固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实施成效,聚焦经营发展、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回报、社会责任等五大核心领域,持续做强电力主业、提升企业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现制定《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公司主营电力生产、电力销售及综合能源服务,核心业务涵盖火电、水电、风电、光伏发电等,同时布局碳资产运营、绿电交易等新业态,是湖南省核心能源保供企业,承担区域电力稳定供应、能源结构绿色转型双重核心职能。"十四五"以来,公司大力推进传统火电转型升级,加快新能源规模化发展,实现新增超临界火电机组200万千瓦,新增新能源装机223.96万千瓦。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总装机966.51万千瓦,其中火电632万千瓦,水电14万千瓦,风电92.93万千瓦,光伏177.58万千瓦,清洁能源装机占比29.44%。火电业务为公司经营基本盘,持续提质增效,风光新能源业务成为核心转型增长板块,持续扩容增量。

(一)公司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近三年,公司紧抓电力行业周期修复机遇,加速推进能源结构转型,持续深化降本增效,实现经营扭亏为盈、资产规模稳步增长、现金流质量持续改善。2023年度,受煤炭价格高位运行影响,火电整体承压,公司经营出现阶段性亏损;2024年度,公司转型发展、精益管控成效显现,经营亏损收窄;2025年度,电煤价格下行,公司火电毛利由负转正,新能源转型加速推进,经营质效显著提升,公司实现扭亏为盈。公司近三年的经营指标情况详见下表。

经营指标	单位	时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营业收入	亿元	99.39	83.48	80.64
归母净利润	亿元	-1.87	-1.13	0.82
发电量	亿千瓦时	217.99	185.20	184.83
销售电价	元/兆瓦时	538.16	532.25	518.79
总资产	亿元	240.6	280.68	30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亿元	15.83	17.64	32.16

(二)核心指标变动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受火电功能转变而波动下行。公司营业收入2024年同比降幅16%,2025年同比降幅3.4%,主要因火电由发电为主转变成调峰电源,发电量下行所致,近三年湖南区域电力绿色转型,新能源装机占比逐年提升,火电发电利用小时数呈下降趋势,公司火电装机占比较高,火电发电量下降,导致营收规模下降。2023-2025年湖南省火电平均利用小时分别为4055小时、3282小时、2992小时,公司火电利用小时分别为4036小时、3224小时、3018小时。

2.利润受资产结构不断优化而大幅修复。2023-2024年煤价高企挤压火电盈利空间,公司出现阶段性亏损,2025年随着煤炭价格回落,新能源装机占比提升至30.17%,公司实现扭亏为盈。2025年,公司火电毛利率为5.59%,同比提升7.4个百分点;新能源毛利率为42.71%,同比下降6.64个百分点,2025年末,公司新能源装机为257.49万千瓦,新能源成长为公司主要盈利板块。

3.销售综合电价受政策影响而小幅下降。近年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推进,电力交易竞争加剧,电价小幅下行,2025年公司综合电价为518.79元/兆瓦时,同比下降2.53%,其中火电电价为544.8元/兆瓦时,同比下降0.9%,风电电价481.1元/兆瓦时,同比下降6.74%,光伏电价397.69元/兆瓦时,同比下降6.89%,公司积极应对电价下行压力,精准研判电力市场走势,优化中长期合约与现货交易配比,全力提升电价水平,做到区域对标靠前。

4.资产规模受发展提速而持续增长。近年公司大力推进传统火电转型升级,加快新能源规模化发展,其中2025年新增新能源装机64.46万千瓦,其中风电33.96万千瓦、光伏30.50万千瓦,新增超超临界火电机组100万千瓦,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投资力度稳步增强。

5.现金流质量因经营提质而大幅改善。依托主业经营提质、回款管控强化,经营性现金流连续三年正向增长,其中2025年增长82.31%,为公司转型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管理层对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现状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类指标分析

结合公司主业经营特性及提质增效核心需求,公司选取综合毛利率、资产负债率、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三项核心经营指标开展现状分析,精准查摆经营短板、明确年度提升方向。

1.综合毛利率

时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上半年
毛利率(%)	4.83%	4.99%	11.15%	11.08%

近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实现较大提升,2023-2024年维持4.83%-4.99%低位区间,盈利能力受煤价挤压整体偏弱。2025年电煤价格回落、新能源装机规模扩容,毛利率大幅提升至11.15%,同比增长6.16个百分点;2026年上半年毛利率11.08%。当前公司毛利仍受煤价、新能源出力、市场交易电价等外部因素影响较大,公司将积极主动应对市场变化,加强燃料成本管控,优化电力市场化交易策略提升电价水平,加速推进新能源结构转型,不断夯实并提升毛利水平。

2.资产负债率

时间	2023年末	2024年末	2025年末	2026年6月末
资产负债率(%)	92.41%	93.72%	93.25%	92.82%

公司资产负债率长期处于高位,作为重资产电力企业,叠加历史累计亏损额度较大,存量权益底子薄,新能源转型资本开支进一步推高债务规模,2024年末资产负债率攀升至93.72%。随着经营基本面持续修复,公司盈利水平显著提升,依靠经营积累实现资产负债率逐步回落,2026年6月末降至92.82%。后续要不断优化生产经营管理水平,提升盈利能力并抢抓权益融资契机充实所有者权益,统筹项目投资与债务管控,切实降低公司负债规模。

3.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时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上半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亿元)	15.83	17.64	32.16	17.62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整体呈向好态势,2023-2024年稳步增长至17.64亿元,2025年受益于盈利改善、回款管控强化,大幅提升至32.16亿元,同比增幅达82.31%,经营造血能力显著增强。2026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17.62亿元,保持向好态势。经营现金流向好能有效支撑债务还本付息与项目投入。后续要持续稳固经营现金留存能力,为降负债规模及推进新能源转型发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

(二)回报类指标分析

公司严格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经营理念,持续完善股东回报机制、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信息披露可视化水平,全面保障股东合法权益。结合近三年回报及投关工作开展情况,对照监管指标逐项分析如下:

1.现金分红情况,2023-2024年公司处于亏损状态,加上历史累计亏损额度大,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符合上市公司分红监管规则及行业惯例;2025年虽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也尚不具备分红基础。公司将不断提升发展质量,加速绿色转型,改善经营业绩,在盈利修复后稳步落实股东回报。

2.股份回购及增持情况,近三年公司聚焦主业提质、降本增效、新能源转型,优先将现金流用于偿还高息债务、优质项目投入,夯实公司长期发展根基,未实施股份回购及控股股东、董高增持操作。后续将结合年度盈利情况、现金流水平及资本市场态势,审慎研究市值管理工具,增厚股东回报。

3.投资者交流及信息解读情况,公司常态化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按期召开年度、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积极接待机构调研、开展线上投资者交流、畅通中小股东沟通渠道。同时持续优化信息披露形式,通过图文简报、通俗解读等可视化方式解读定期报告、专项公告,提升公告可读性。

4.ESG披露情况,公司按期披露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全面披露安全生产、绿色低碳、能源保供、公益帮扶、公司治理等ESG相关工作,披露内容详实、推度完整,后续持续完善ESG披露体系与质量。

(三)规范类指标分析

近三年,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持续健全公司治理体系、内控体系、信息披露机制,规范三会运作、关联交易、资金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等各项工作,保障合规运作水平持续提升。对照规范类监管指标逐项核查如下:

1.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更正公告等情形。

2.近三年公司信息披露评价结果合规,无连续C/D类评级情形;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上交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

3.近三年公司三会运作规范,无议案否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情形;董秘、独立董事等任职合规、履职到位,无长期空缺、违规履职情形。

4.近三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股东承诺履行均严